



初 級 法 院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
刑 事 法 庭
JUÍZO CRIMINAL

告 示

第五刑事法庭 合議庭普通刑事案，編號: CR5-25-0162-PCC

控 訴 方：檢察院

嫌 犯：鄭月清KUANG YUEQING，女，1993年1月19日於出生，持有編號為C6047XXXX的中國往來港澳通行證及編號為2390XXXX的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，現下落不明。

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法官根據《刑事訴訟法典》第316條的規定通知上述嫌犯如下：

- 在上述案卷中，嫌犯鄭月清KUANG YUEQING被控訴以共同正犯，以既遂行為觸犯：
《刑法典》第199條第4款b項配合同一法典第196條b項所規定及處罰的一項信任之濫用罪；
經第4/2020號法律修改的第11/2009號法律《打擊電腦犯罪法》第7條第4款1項所規定及處罰之一項損害電腦數據資料罪；
- 上述嫌犯須於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日上午9時15分到本院第五刑事法庭辦事處報到以便參與審判聽證，否則，聽證將會在嫌犯缺席下進行。

為備作據，特繕立此告示，於法律指定的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。

----- 著令執行 -----

澳門特別行政區，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七日

法官

朱嘉倩

法院特級書記員

José Eduardo Cota Cruz